

全面做实新时代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工作

蔡安辉

审查工会经费预算、决算和监督预算执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赋予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重要职责,是全方位审查、全过程监督工会经费的重要载体,是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增强工会工作实效的有力举措。全面做实这项工作,有利于工会经费预算安排和使用更好地聚焦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有利于推动工会重点工作顺利实施,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围绕创新实施全总“559”工作部署,在全面做实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上下功夫,在提升工会经费审查监督效能上下功夫,以有力有效的经审监督服务保障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

深刻认识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全面做实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必然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工会组织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做好维权服务工作、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等。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强调,要拓展审计监督广度和深度,消除监督盲区,加大对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力度。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工会系统落地落实,离不开稳定、充足且高效的经费保障。加强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有利于推动工会经费资源精准聚焦、高效投入到重点工作领域,确保工会经费使用始终“服务大局、服务基层、服务职工”,为工会组织履职尽责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

全面做实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是国家强化预算审查监督的工会实践。新时代以来,党中央把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作为完善国家监督体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任务,全面修订预算法,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进审计查出突出

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机制,修改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等等。贯彻落实这一系列新部署新要求,主动对标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加强和改进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有利于推动工会经费审查监督向更加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目标迈进,全面提升工会经费审查监督效能。

全面做实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是深化工会预算制度改革的现实需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出全面部署,明确要求健全预算制度,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预算管理统一性、规范性。加强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有利于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目标任务在工会系统落地落实,加快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工会预算制度,推进业财融合的全面预算管理,筑牢资金安全防线,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和绩效导向,不断提升经费使用精准性和效益性。

全面做实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是推动工会经审工作创新发展的务实举措。全总党组高度重视工会经审工作,要求健全工会经审监督体制,加强日常合规审计监督,积极探索管理审计,切实发挥经审监督利剑作用。全总十八届经审会着力构建“六个三”经审监督工作体系,谋划制定了五年工作规划,把全面做实审查监督作为关键措施,聚焦对预算编制、政策导向和执行标准的“政治把关”与“民主监督”,从源头上确保工会经费的正确使用方向。重在事前防范的审查监督与重在事中事后核查的审计监督,有机衔接、协同发力,“双轮驱动”“双剑齐发”,能够实现工会经审工作质效的全面提升,更好地发挥经审监督服务保障作用。

牢牢把握从“程序合规”向“治理效能”延伸的方向和路径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开展审查监督。始终将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作为审查监督首要任务,聚焦工会组织政治属性强化监督效能,努力做到提纲挈领、纲举目张。聚焦抓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中工会牵头的改革任务落实,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抓好中央巡视、中央审计整改任务落实等方面开展审查监督,从制度层面、管理层面、监督层面健全完善长效

机制。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紧盯守好用好工会经费“钱袋子”,既监督把经费分配好,确保工会经费更多地向服务职工的民生领域倾斜,又监督把经费花好,把经费用在“刀刃”上。

推动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加强支出结构优化审查,重点审查工会预算编制中存在的支出结构固化、“基数加增长”等惯性思维导致的问题,强化“零基预算”理念的应用与监督,建立健全动态调整机制,促进工会经费资源精准、高效配置。加强政策落地效能审查,重点审查各项政策措施在预算中的转化落实情况,包括资金匹配度、实施路径可行性等要素,强化年度预算与中长期规划的有效衔接,提升预算的前瞻性和统筹性。加强重点支出全周期监管,对重点专项资金、重大投资项目、专项转移支付,实施“政策依据—立项论证—执行标准—绩效目标”穿透式审查,督促实现支出绩效和政策目标。

织密全方位审查和全过程监管防护网。坚持每年对同级工会预算草案、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调整、决算草案开展审查监督,构建预决算监督闭环链条。开展全方位审查,将工会本级范围内所有收支预算全部纳入审查范围。加强“事前”审查监督,将预算审查关口前移,对照预算法、工会预算管理办法,从源头推动改进完善预算编报工作。聚焦“事中”过程监控,紧盯重点支出与项目实施,对预算批复下达、资金拨付管理、实际使用效能及绩效目标实现进行动态监控、及时预警。做实“事后”结果纠偏,扎实开展决算审查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监督,把审查监督成果作为未来预算安排和政策优化的重要依据,形成有效的约束与激励。

将绩效监督贯穿审查监督全过程各环节。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充分发挥绩效“指挥棒”作用。审查预算草案,要求报告当年重点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和上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严格审查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评价体系的科学性和可行性。监督预算执行,要同步跟踪监督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和重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动态监控资金拨付进度、项目实施效果。审查决算草案,要将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审查重点,并将审查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制定的重要依据,实现绩效管理的闭环运行。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评价

结果应用机制,持续提升经费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

努力推动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的精准化和科学化

对标确定时间。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存在监督目标一致、监督内容相近、监督方式相通、法律依据相关等相似性与内在关联,这种共性为在时间上实现协同提供了遵循和参考。要自觉将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置于国家预算监督的大格局中,主动对标对表同级人大预算审查时间节点,安排部署好工会经费预算审查监督,努力实现部署同步、节奏同频,更好地保障工会经费预算管理的严肃性、规范性和整体性。

改进工作方法。提前介入预算编制,做实预算初步审查,是开展实质性审查的重要基础。要健全以审计为基础的审查监督机制,对同级工会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编制情况、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进行初审并报告审计结果。督促编实、编细预算,推动有关部门及早部署预算编制工作,切实提高预算草案的完整性,细化预算管理颗粒度,完善各预算项目的立项依据、支出内容、支出标准、绩效目标。主动听取财务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原则和重点内容介绍,及时了解掌握政策走向。督促强化绩效管理,努力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让资金使用效果可量化、可考核、可比较。

强化数智赋能。开展预算监管数字化转型是实现动态化、精准化监督的战略举措。要加快推进工会智慧经审的工作平台建设与应用,建立跨部门数据交换标准,实现与财务核算、资产管理等核心业务系统的深度对接,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监控、调整审批、决算分析、绩效评价全流程闭环监管链条。运用大数据技术建立预算执行预警指标体系,通过异常收支识别、支出结构分析、跨期数据比对等手段,助力审查审计监督提质增效。探索建立基于大数据的工会预算审查标准,提升审查监督的数智化水平。运用“职工之家”APP平台,通过全国工会系统经审业务技能大赛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工会经审干部的能力素质。

(作者为全国总工会党组成员、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

热点思考

国有企业加强民主管理工作路径探析

观点

《意见》为国企健全民主管理制度、创新民主形式、提升管理效能提供了政策支持。在落实《意见》过程中,要完善制度体系与工作流程,加强能力建设与资源保障,建立评估激励与持续改进机制。

杨成明

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是我国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经济社会领域的具体体现。近年来,随着劳动关系的不不断变化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日益提升,国家对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前不久,全国总工会等四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为新时期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提供了明确的指引和规范。

观点

高校工会在推动高校章程建设、优化内部治理结构等方面有其独特作用和功能,能够促进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的建立和完善。

杨小森

高校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阵地,承担着为社会输送合格人才的重任,需要顺应时代发展的要求,构建科学合理的现代大学制度。它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代表职工的利益,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当前,在构建现代大学制度背景下,高校工会在推动高校章程建设、优化内部治理结构等方面有其独特作用和功能,能够促进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的建立和完善。

第一,建设完善教代会制度。教职工参与学校事务的基本形式是教职工代表大会,它是高校实行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基本形式,是学校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和完善现代大学制度,需要加强

民主管理制度的演进经历了长期的探索与实践。我国宪法、工会法、公司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均对企事业单位建立民主管理制度作出了明确规定,多地也相继出台了相关地方性法规,为民主管理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依据。《意见》在吸收既有政策法规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统一和规范了民主管理制度的原则、程序与内容,致力于实现民主管理制度的广泛覆盖和运行质量的全面提升。

对国有企业而言,加强民主管理不仅是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内在要求,也是激发企业内生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在当前经济形势下,国有企业需通过民主管理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意见》的发布和实施,为国有企业健全民主管理制度、创新民主形式、提升管理效能提供了政策支持。

《意见》涵盖6个方面、13个条目,系统构建了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的整体框架。其核心在于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强化体制机制与能力建设,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依法开展民主管理工作。《意见》确立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共同负责、

部门齐抓共管、工会推动落实、多方支持参与的工作体制机制。该机制明确了各方职责,突出党组织在民主管理中的领导作用,强调企事业单位的主体责任和工会的具体落实职能。政策要求各级厂务公开协调领导机构成员单位加强统筹协调,形成合力,持续推进民主管理的扩面提质和创新发展。

《意见》还支持企业依法建立集体协商制度,鼓励通过民主议事会、协商恳谈会、行政负责人接待日等多种形式开展沟通协商。此类灵活设计使民主管理能够适应不同规模、所有制和行业的企事业单位,提升了政策的适用性与可操作性。

国有企业在落实《意见》的过程中,一是要完善制度体系与工作流程。根据《意见》及相关法规,修订和完善民主管理制度,包括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厂务公开办法、职工董事监事工作规则、集体协商规程等,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的制度体系。制度应明确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程序及保障措施。在工作流程方面,建立“意见建议收集—研究论证—反馈落实—评估改进”的闭环机制,确保民主管理制度规范、高效运行。例如,通过“职工心声”模块实现全周期管理,或借助民主约谈

工作研究

在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更好发挥高校工会作用

高校教代会建设。但目前,教代会制度尚存在一些问题,影响其作用发挥。高校工会是教代会的工作机构,应不断完善和创新教代会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包括发挥教代会在民主管理制度中的主渠道作用、适时创新教代会工作机制、完善二级学院教代会制度等。

第二,推动做好校务公开。开放办学是现代大学制度的内在要求,开放不仅是对社会开放,接受监督评价,扩大社会合作,也包括在大学内部做好信息公开,保障教职工的知情权、监督权和重大决策的参与权。《教育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全面加强校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指出,校务公开是在学校工作中依靠教职工办好学校,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重要举措;是调动教职工积极性,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深化教育改革、确保稳定发展的有效途径。高校工会可以发挥其优势,成为推动校务公开的重要力量。

第三,积极参与高校章程建设。建设现代大学制度,要实行民主管理、依法治校,其中,章程建设是前提和保证。工会应根据《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参与学校章程的修订和完善工作。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落实党委、行政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充分发挥教学工作委员会、学术委员会的重要作用,积极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加强教代会建设,发挥群众团体的作用,逐步建立依法自主办学和民主管理的现代大学制度。工会要深入教职工中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合理化意见、建议,使制定的规章制度符合学校实际,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在章程制定过程中,工会要参与论证、审议,维护教职工的利益,章程出台后,工会还要协助做好宣传、解释、落实和实施情况反馈等工作。

第四,弘扬新时代人文精神。建立现代

会形成会议纪要并公开落实结果。

二是要加强能力建设与资源保障。提升民主管理效能需强化能力建设和资源保障。加强对职工代表、职工董事监事、工会干部等的专业培训,内容涵盖法律法规、企业管理、劳动关系与沟通协调等方面,打造懂政策、懂管理、懂业务的民主管理队伍。提供必要的经费、场地和时间支持,将民主管理经费纳入年度预算。推进数智化建设,借鉴先进经验,构建集赋能、教育、互动、学习、关怀为一体的数智平台,为职工参与提供便捷、智能的服务。

三是要建立评估激励与持续改进机制。定期对民主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评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推广成功经验。评估指标应涵盖民主管理的覆盖面、参与度与实效性。对表现突出的集体与个人给予表彰奖励,激发职工参与积极性。例如,对建议被采纳的职工进行公开表彰和奖励。建立持续改进机制,根据环境变化与企业需求,创新民主管理形式与内容,定期收集职工意见,调整和完善工作方式,确保民主管理持续适应企业发展与职工需求。

(作者单位: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前沿观察

积极推动新就业群体融入基层治理体系

班小辉 刘悦璇

新就业群体流动性强、覆盖面广,能够第一时间发现安全隐患与突发状况,具有成为基层治理移动前哨的优势,在提高基层治理社会化水平过程中能够展现出独特价值。连日来,“急救骑士”队伍在各地涌现,新就业群体日渐成为街头巷尾社会急救响应的重要力量。

然而,笔者调研发现,新就业群体在参与基层治理的过程中仍面临着一些制约。一是权益保障缺失。大多数新就业群体以灵活就业身份加入平台,平台通常不承担工伤、失业、养老等社会保险责任,他们在执行任务或参与基层治理过程中受到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往往缺乏制度性保障,也会削弱其安全感和责任感,影响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二是平台算法限制其自主性。平台以算法动态调度新就业群体的劳动过程与收入水平,使其在等待或执行订单过程中,难以自主安排时间参与基层治理活动。三是组织化程度较低。新就业群体分散作业,轨迹流动性大,与街道、社区、公安等治理主体之间缺少常态化沟通机制,难以形成有效的制度化联动。四是专业能力不足。多数新就业群体未接受系统的社会治理培训,缺乏应急处置、矛盾化解、安全识别等技能。现有治理任务多为零散分配,缺少前置培训、统一流程、职责规范与激励机制,难以形成持续性与实效性。在缺乏专业知识与制度支持的情况下,该群体在参与基层治理过程中可能出现处置不当的情况,进而削弱整体治理效能。

推动新就业群体深度融入基层治理,关键在于完善长效化的制度体系,可从以下四个方面发力。

一是推进参与治理的制度化。在基层治理体系中明确新就业群体的身份和职责定位,推动其从临时性、辅助性参与转变为制度化、常态化参与。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统筹政法、民政、公安、城管等部门,并吸纳平台企业,共同建立多方协同机制。探索制定“参与事项清单”和“治理任务清单”,明确新就业群体在安全巡防、隐患排查、应急协助等方面的职责边界,形成“新就业群体发现—平台转交—政府处置—社区反馈”的闭环链条。这样既能增强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治理的身份认同感,也能确保治理行为有章可循。

二是完善新就业群体与能力建设。制度化参与要以权益保障为前提。应将新就业群体在参与基层治理过程中的人身风险纳入职业伤害保障范围,鼓励政府、平台和保险机构共担责任,形成多元分担格局。尤其要将其在工作过程中因救助他人、制止不法行为等见义勇为行为造成的损害,依法纳入全社会见义勇为奖励与保障体系,并在平台内部考核中予以免责,确保他们“敢干为、愿意为”。同时,推动建立常态化培训体系,涵盖法律常识、风险识别、应急处置、群众沟通等内容,利用线上课程与线下演练相结合的方式,帮助新就业群体从“社会服务提供者”成长为“基层治理参与者”。只有当他们具备必要的安全感与治理能力时,参与行为才会持续而稳定。

三是完善新就业群体的激励引导。治理参与需要正向激励来增强内生动力。政府可将参与治理与积分落户、子女入学、租房补贴等公共政策挂钩;平台企业可通过积分奖励、订单优先、福利优惠等方式提升新就业群体积极性。与此同时,应通过媒体宣传和典型选树,展示新就业群体在参与基层治理中的贡献,增强他们的职业荣誉感与社会认同感,使之乐于投身基层治理。

四是强化平台企业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通过政策明确其社会责任,避免算法惩罚新就业群体的公益行为,并将公益元素纳入日常管理和绩效考核,使履责成为常态化安排。同时,健全平台责任评价机制,将平台参与基层治理情况纳入社会责任考核和公共治理示范。政府可在财政补贴、税收优惠和政企合作项目中给予支持,引导企业把治理功能开发与商业运营结合起来,实现社会责任与企业效益的统一。在此基础上,还可发挥数字技术优势,在骑手、司机端APP中嵌入治理事件快速上报功能,与政务平台互联互通,提升治理的效率与覆盖面。通过责任引导与激励并行,推动平台企业成为基层治理的积极合作者,形成政府主导、平台尽责、新就业群体参与、社会认可的治理共同体,切实提高基层治理的社会化水平。

(作者单位:武汉大学法学院)